2022年度厦门市文艺发展专项资金资助项目

爱在“七夕”人间情话

“城市副刊”特别策划

芝麻花开

●水心

七夕,乡村的傍晚,落霞满天,风过处,淡淡的芝麻花香飘来,芝麻地里,那高高的芝麻秆上缀满了白花,映亮了霞光……

当霞光渐渐隐去,近水处、田垄上,萤火虫来了。此时,一群孩子穿梭在芝麻地里,披着萤火微光,摘下朵朵芝麻花,欢闹着,然后回到家,把芝麻花交给阿妈或阿嬷。童年的七夕,我们小孩都有这件摘花的任务,谁解其中的浪漫呢?

小心翼翼地,我把芝麻花交到阿嬷的手中。白色的芝麻花必须干净完整,千万不能残败。当夜幕低垂,星空一亮,阿嬷便虔诚地燃上一炷香,摆些瓜果五谷,朝着织女星的方向,祈祷一番。接着用一张纸钱盛好芝麻花,切一小块“上海牌”雪花粉饼,细致地包起来,然后掷到九架厝的屋瓦上。我总陪着阿嬷做完这项仪式,好奇家家户户为什么都这么做。阿嬷告诉我,这些芝麻花和雪花粉饼是让牛郎带去给织女用的,粉饼是护肤美白,芝麻花是装点发饰,让织女漂漂亮亮,好让夫妇俩更加恩爱。我那时年纪虽小,但牛郎织女的故事是听过的,也能在星空中找到牛郎星和织女星,但却并未理解其中的意义。

邻家的女孩小我一岁,夏日的晚上,我们经常一起在屋顶上吹风乘凉,一起躺在席子上仰望星空,聊着小秘密。阿嬷悄悄问她:“妞,长大了嫁给我们家,好不好?”女孩不假思索地回道:“好!”我的注意力早就被飞过的流星和飞机所吸引,女孩也回了家,屋顶上只剩我和阿嬷。阿嬷若有所思地说:“还是人间好啊,神仙都羡慕。”这话大概是说给织女听的,不食人间烟火,倒还要凡人为她与牛郎操心,年年祈祷,年年送上芝麻花和雪花粉饼。

斗转星移,我们不知不觉长大了。邻家女孩嫁到了别人家,小杨嫁进了我家。家里很是清贫,我也只有一份微薄的工资。她的微笑总是绽放在脸上,把内外打理得井井有条。七月的一天,我俩陪阿嬷在九架厝的屋顶上乘凉,阿嬷指着星空轻声说:“知道吗?从你读高中开始,每年的七夕,我都向织女星许愿,让你娶个好老婆,没想到,真有了!”

“哦,原来是上天安排的,阿嬷的功劳真大。”我故作神秘地回答,逗得阿嬷直笑。我还跟妻子开玩笑:“哎呀,天上掉下个杨妹妹。”她不禁捧腹,然后学着林黛玉的样子,瞅了我一番,道:“我没有那个玉,那玉是稀罕物,一般人可没有。”这个“玉”,她指的是童年邻家的女孩。原来,阿嬷早把我小时候的那段“风流韵事”抖搂给了她。阿嬷没读过书,自然不知《红楼梦》,她只知我和小杨情投意合,于她,便是大大的心满意足了。

牛郎织女的七夕,终能相会。人间的七夕,却有分离。五年前的七月,我刚好在杭州培训,一人在西湖畔白沙堤度过了七夕。风荷鸣蝉,弱柳流萤,让我想起了家乡七夕的芝麻花。微信响了,妻子此时抱着女儿,在四楼的阳台和我视频。她告诉我,她也让女儿去采摘芝麻花了,那花儿呀,洁白……

“七夕”茶话会

●菱叶萦波

在我们家,“七夕”基本是年年都过的,我们家过“七夕”也不按旧俗,自成一派,即每到“七夕”夜,我们都办家庭茶话会。

每年的“七夕”茶话会,策划、主导、执行都由我一人“承包”。吃过晚餐,我就在家里的阳台摆上一张小桌子、四张小椅子,准备好瓜果、糕点和饮料,关上阳台吊灯,在阳台的各个角落点燃蜡烛。彼时,夜空澄澈,月朗星稀,四周树影婆娑,远处海风拂面,一切准备就绪,就有请家人入座。

家人围坐小桌,有说有笑。每年家庭茶话会,都以我喜欢的秦观《鹊桥仙》作为茶话会的开篇:“纤云弄巧,飞星传恨,银汉迢迢暗度。金风玉露一相逢,便胜却人间无数……”这首词朗朗上口、意境优美,歌颂了牛郎织女忠贞的爱情。介绍过这首词以后,我宣布茶话会规则:“今天是‘七夕’,大家在享用瓜果、糕点和饮料的时候,每人必须说出一个有关‘七夕’的知识、习俗或故事,也可以是诗词等,说不上的人可以场外求援,实在说不上也不用担心,没有惩罚,大家畅所欲言即可!”

我家大宝抢先发言,不用猜,就知道是讲述牛郎织女的故事。果不其然,大宝三言两语把这个故事讲完,便如释重负地喝起了饮料。轮到吾夫老刘时,因脑中“存货”不多,他“卡壳”了,只见他用力皱眉,“装模作样”地沉思了一会儿说:“每年农历七月初七是‘七夕’。”哈哈!我们都笑了,没毛病,也算!最后是小宝,因为年纪尚小,自然说不出啥来,我们就当他是消灭瓜果、糕点的主力军。

月渐西斜,我家阳台上欢声笑语,我们由“七夕”的种种聊到天南海北,陈年趣事。大宝聊起学校里发生的有趣故事,而我则忆起2006年的“七夕”。那个“七夕”我至今难忘,因为老刘花了半个月的工资为我买了一只玉镯。那时候,我们刚结婚,手头并不宽裕,花半个月工资买一件首饰是很奢侈的事儿。我自然特别珍爱这只玉镯,十多年来,它始终像守护神一样陪伴着我……

聊累了,我们就站在阳台上仰望星空,晚风拂面,送来丝丝清凉,家人安康,灯火可亲,我们的家庭茶话会多美好啊!

从“第一读者”到“一家人”

●叶勇

我与她相识在18年前的夏天。那年“七夕”,我们俩所在的单位工会组织了一场联谊活动,“牵线搭桥”的动机很是明确,两个单位的年轻人来了不少。我因为在报刊上发表过几篇文章,被主持人稍微突出“推介”了一下。联谊活动以唱歌、跳舞、做游戏为主,我比较木讷,五音不全,又不喜欢热闹,找了个机会就先溜了。过了几天,QQ上有个女生加了我,她自我介绍是某某单位的,那天在联谊活动上见过我。我隐约记得,当时对面的位置上,坐着一位脸圆圆、长头发、一直微笑着的女孩,大约就是她了。也不知为什么,她的微笑竟让我印象如此深刻。

于是,我们就这样聊了起来。她说,她喜欢会写文章的男生,所以记住了我。缘分就是这样奇妙。后来,她不知不觉成了我文章的第一个读者,每篇文章写完,大到遣词造句、小到字里行间的标点符号,她都能提出一些意见建议,或者找出几个错别字。2005年8月,在一次全市的征文活动中,我的一篇千字散文获得一等奖,奖金2000元——那可是一笔“巨款”啊!得知自己获奖后,我第一时间就把喜讯告诉她了,她说:“这可真是今年‘七夕’最好的礼物啦!”

2007年“七夕”,我们正式领了证。从“第一读者”到“一家人”,正是文字带给我们的美好缘分。

如今,我们结婚已十五年了。这些年来,我们在工作和生活上一起进步。我俩的家境都比较普通,更需要自己多努力。我们买了属于自己的第一套房子,后来又从岛外到岛内购房安家。我们的工作岗位也不断变化提升,她还用自己的那股子韧劲以中专学历完成了医学类本科的学习,并取得学士学位。而我,因为几次工作岗位变化,有段时间荒芜了文字的耕耘,正是她继续以“第一读者”的身份,用默默欣赏与支持,让我重新拾笔,陆陆续续写下不少文字,后来还结集出了书。

在生活中,我们有了两个可爱的孩子。为人父母,这是一个新角色,这期间并不容易。我在岛外上班,加班又是常态,一周回家吃不了一顿晚饭。她的单位近点,下班回来还要接送孩子、照顾孩子。面对生活的琐事,我们有时也会争吵,但是很快就会和好。我们各自都为彼此磨掉了许多棱角,为温馨和谐的家庭不停地努力着。

今年“七夕”前,她做了个微创手术。在医院陪她的时候,回想这些年我们一起走过的风风雨雨,我不禁感慨万千。有这样一句话:“有个懂你的人,是最大的幸福。”因为文字,我幸运地遇到了一个懂自己并支持自己的爱人。生活中,我经常不善于表达,我想,还是再用文字,给她送上一份“七夕”惊喜吧。

培养浪漫同行人

●临水

周末逛商场的时候,看到各家店铺都挂上了彩色的气球、漂亮的彩带,甚至有些店铺柜台上还摆放着粉红的玫瑰,整天埋头于一日三餐柴米油盐的我才意识到:“七夕”又到了!我用手指戳戳身边的人,一脸期待地说:“今天过节不?”老公回答:“行!等下我去超市买盒型号最齐全的针,让你‘七夕’晚上祈福有‘装备’。”我连忙摆手:“乞巧是姑娘们做的事情,作为已婚人士的我,想过牛郎织女甜蜜相会的情人节。”老公想了想,说:“牛郎织女一见面肯定先抱着孩子哭一会儿,怎么会甜蜜呢?不如我一会儿去买些‘七巧果子’,等你祈福完毕拿给孩子们吃,我俩一起看个电影,这样我们就能拥有一个你浪漫我清净的‘七夕’节了。”我听了,直摇头——哎,老实人的浪漫,总是欠些火候。

想当初,俺拽着30岁的尾巴,在家人急迫的催促和焦灼的等待里,有些不甘心地开启了与他的恋爱约会。后来能勇敢地嫁给这样一个害羞得有些木讷,少言得极其沉闷的男人,对于渴望浪漫的我来说,在婚姻生活中没少被他的沉默寡言和不解风情打击。

记得有一年“七夕”,我很想去外地一家有萤火虫的露营基地游玩,那时还没有网络订票,我让老公打电话预约门票,可他不是说天太热,就是说人太多,拖拖拉拉,就是不行动。而我则想象着,在如墨的夜色里,牵着爱人的手,走在木栈道上,看着道路两旁静谧的森林里,一闪一闪“提着灯笼的小精灵”在飞舞的画面,心痒得不行。见他不行动,我只好自己打电话订了两张票,拿着票,我对他说:“我票都订好了啊,你必须陪我去。”结果,他二话没说就随我去了。

在露营基地,我突然想明白了:其实作为一个不善交际的人,他也许是怯于打电话咨询露营地的位置、开放时间等信息吧。抛开这些不说,他其实是个好游伴,开车、提包、拍照、买饮料,或是安安静静地在旁边耐心等待磨磨蹭蹭的我。看来,他不会的浪漫,只能由我来安排。

后来,不论出游或是在平日的生活中,再碰到类似的事情,我就知道要避开他的短处,发挥他的长处。其实,婚姻就如同一个团队,需要分工协作,只有分工合理,每个人才能愉快地各司其职。愿每个“脱单”的人,都有足够的耐心和信心,找准自己的位置,为自己培养一个合意的搭档,而我嘛,自然是着力培养浪漫的同行人。

琴声为媒

●采瑀

“银河好美呀!我想到银河上去看看。”“那我和你一起去。”好多年前的那个七夕,他和她并排坐在老家浙西乡村的晒谷场草垛上,望星空……

他的父母是乡村小学的老师,他们就住在学校里;她的父母是农民,她的家就在学校边上。他是一个说话笑眯眯的小男孩,还带着一点害羞;而她家里姐妹六个,父母成天忙于耕田种地,她到处疯跑,像个野丫头。他们却成了好朋友,一起捉泥鳅,一起看月亮、看星星,几乎形影不离。后来,他上了小学,她每天等他放学;第二年,她也上了小学,他便每天在她的教室外等她放学——他们,依旧形影不离。

他十岁那年,父母带着他去了国外。他和她从此失去了联系。

她上初中的时候,一位年轻的音乐老师发现了她的音乐天赋,鼓励并且帮助她考上了音乐学院。她从此走上了音乐之路,在城市站稳了脚跟。后来,她谈了一场恋爱,到了谈婚论嫁的时候,才发现男友脚踏两只船。她伤心欲绝,离职来到厦门。

他随父母到国外后,学业、事业一路顺遂,却一直没有遇到爱情。那年,他因公回国,来到厦门,正值七夕,合作伙伴请他去听音乐会,说七夕晚上有个钢琴音乐会,演奏钢琴的正是他孩子的音乐老师。进音乐厅前,合作伙伴还特意去买了一束鲜花,准备献给老师。

他做梦也没有想到,当音乐会开始,走到舞台灯光下的,竟是儿时的她!虽然二十年没见面,虽然她穿着演出服,优雅、美丽,与儿时很不相同,但他依然一眼就认出了她。她的神态、她的声音,他依然那么熟悉。那一瞬间,他突然发现,自己从来就没有忘记她。他抑制住内心的激动,全神贯注地听她弹一首首曲子:《爱的致意》《我心永恒》……他试图从一首首曲子里读出她这二十年来的生活。演出结束,他拿过合作伙伴手里的鲜花,第一个冲上舞台,给她献花,激动得语无伦次:“你还认得我吗?”她同样万分惊愕,但也同样一眼就认出了他。

接下来的几天,她陪着他逛遍了厦门——鼓浪屿、环岛路、集美学村……他们有着说不完的话,仿佛要把这么多年分开没说的话都补上。他们心照不宣地发现,彼此既保留着两小无猜的友情,又有着一见钟情的爱意。

一切顺理成章,他毅然回国,与她走进婚姻殿堂,在上海和厦门筑起爱的家。以后的每个七夕,他不是在音乐会上陪她,就是在家里听她弹奏,同样,她每次都会弹那首曲子《我心永恒》——真正的爱情就是“我心永恒”。

这是我身边最美好的爱情故事,女主人公小祝是我闺蜜的小妹。“生活比戏剧精彩”,我想,用此话来形容小祝与先生的爱情真是最恰切不过了。

那场表白大戏

●红尘紫陌

请不要怀疑,这是一个真实的故事,一个发生在“七夕”的真实故事。哪一年的“七夕”?那年,我十八岁,她二十岁,而她暗恋的他二十二岁,就在最青葱的年华里,这个故事发生了。

在这场故事里,我是策划者、见证者,唯独不是当事者。她,是我儿时最好的邻家姐姐,她的名字叫丁香,人如其名,清秀典雅却又带着点淡淡的忧伤。丁香暗恋着师兄严子陵,她自以为是秘密,其实明眼人都瞧出来了。丁香就读于厦门大学中文系,对于师兄严子陵的感情,起于迎新报到之时。在自家门口上大学本应是轻装上阵,谁能想到,她却带了三个行李箱外加四个蛇皮袋的东西,同学们都以为她是把家搬来了。就在迎新的学长们不知如何是好时,身高一米八二的严子陵出现了。据说,出场当天他戴着一副眼镜,身穿白色T恤和蓝色牛仔裤,纤瘦,不苟言笑。正是这不苟言笑的全力以赴,击中了丁香的死穴。

丁香在暗恋中度过了极为煎熬的两年,彼时的我正备战高考,奋力在题海里遨游,她的诉说成了我生活的调味剂。我高考后的那个暑假,丁香终于熬不住要表白了,因为严子陵马上要毕业了。也不知道她是咋想的,竟请我出谋划策,要让表白大戏上场。

这场大戏,我安排在“七夕”,有牛郎织女的美丽爱情传说“加持”,“天时”便有了。丁香穿着一袭白色长裙,长发及腰,珍珠镶嵌的发箍闪闪发光,手捧一本《诗经》笑盈盈地走进“某年某月”咖啡馆,那是严子陵勤工俭学的地方,这是“地利”。

没想到的是,丁香的到来对严子陵而言,不是惊喜而是惊吓,但他没有躲闪,而是露出礼貌的微笑为我们领路、点单。我们是专门挑他快下班的时候到的,我们点了三杯咖啡,借庆祝他毕业,邀他入座小叙。严子陵有些不自然,但碍于身旁顾客们的目光,还是摘下围裙落座了。

长时间的静默无语后,丁香把《诗经》推向严子陵,开始了她的表白:一见倾心若“野有蔓草,零露漙兮。有美一人,清扬婉兮。邂逅相遇,适我愿兮”;绵长相思如“青青子衿,悠悠我心。纵我不往,子宁不嗣音”;爱慕赞美是“彼其之子,美无度”;悠然相伴像“宜言饮酒,与子偕老。琴瑟在御,莫不静好”;期待相守“死生契阔,与子成说。执子之手,与子偕老”……

丁香羞涩的表情,引经据典的表白,这一幕很唯美,但却只是独角戏。在丁香缓缓念出“金风玉露一相逢,便胜却人间无数”时,严子陵打断了她的话,将《诗经》推还给她,淡然一笑说道:“牵牛出河西,织女处其东。万古永相望,七夕谁见同。”说完,他绝尘而去。如此看来,这场大戏缺少了至关重要的“人和”。

丁香打落《诗经》后,哭着离开了,我捡起来冲了出去。三天后,严子陵离开了厦门,毅然决然地回到了那个生他养他的贫瘠之地,当上了一名乡村中学教师。

两年后,丁香毕业了,很快结婚,还生下一子。丈夫待她极好,体贴周到。几年后,“某年某月”咖啡馆已不复存在,丁香开了一间茶馆,取名为“此时此刻”。

想起丁香的故事,我百感交集,也许“相濡以沫,不如相忘于江湖”吧!近日,我听说,严子陵已成为当地文旅局的局长,且他的儿子刚收到北大的录取通知书,我很是开心。毕竟,伤心只是一时的,放下,就会得到幸福!

父母爱情

●晶晶

在我的影响下,爸爸开始晨练了,看着他被晒黑的皮肤,我打心眼里开心。可很快就传来妈妈的唠叨:“不要认为锻炼了,血压降低了,高血压的毛病就好了,药还是不能停的……”这不,爸爸擅自停服降压药,被妈妈发现了,一番数落,爸爸在一旁像做错事的孩子,不敢吱声。

自我记事开始,就很羡慕爸妈的相处模式,我很少见他们因为什么事情吵过架、红过脸。爸妈是高中同学,彼此的初恋。每当忆起校园往事,妈妈给爸爸贴的标签是“不爱运动的书呆子”,因为爸爸连上体育课都捧着书坐在操场上争分夺秒地看。妈妈还嘲笑爸爸个子矮,总坐班级第一排,而妈妈个子高,稳坐班级最后一排。妈妈时常幸福地回忆:“我注意到你爸爸,是因为他时常穿着一件红色线衣,配一条有多处补丁的军绿色裤子,后来才知道,那条裤子是你大伯淘汰下来的。”

爸爸参加高考,考上了省内的一所专科学校,而妈妈则考入乡镇供销社。那个供销社刚好在爸爸的村里。那年暑假,爸爸回乡,发现了那个高个子女生,那个高个子女生也惊讶地发现,那个爱看书的小个子男生长高了。更神奇的是,仅凭彼此相视那一眼,心灵手巧的妈妈就为爸爸做出一套十分合身的中山装,而爸爸则精心挑选了几册小说相赠。那一年,爸爸妈妈都是19岁。

十年鸿雁传书,就是爸妈的爱情。爸爸毕业后,被分配到永安化工厂当车辆维修员,虽与妈妈的爱情修成正果,但只能与在老家工作的妈妈分隔两地。奶奶心疼妈妈,总感慨儿子、儿媳的爱情像极了牛郎织女。奶奶也劝过妈妈跟着爸爸去永安工作生活,但妈妈说:“有父母在的地方才是家。”爸爸则念叨着:“两情若是久长时,又岂在朝朝暮暮。”

虽然与爸爸两地分居,但是妈妈依旧乐观快乐。回忆起那段并不容易的岁月,妈妈颇有些自豪地说:“我那时带着小晶,顺便还盖了一栋三层楼,等阿其(妈妈对爸爸的昵称)回家时,就住上自己家了。”工作、带孩子、盖房子等,这一件件人生大事,不知妈妈是吃了多少苦才扛下来的。

每年“七夕”是闽南“乞巧节”,奶奶都会做一碟好吃的花生糖,向七娘母诚心祝祷,祈求七娘母保佑儿子、儿媳婚姻幸福,家庭美满;祈求我这个小孙女如七娘母般心灵手巧,平安健康成长。

“爱”,应该是“七夕”这一天人们最想传递的美好祝愿吧!我想说,这种爱也是一种家风、一种美德,让我们这些后辈在面对婚姻与家庭时,可以充满情怀,有榜样可以学习,有范本可以对标,有梦可以追求。又是一年一度的“七夕”来临,我要向七娘母祈祷,让我深爱的爸爸妈妈健康长寿,继续他们的恩恩爱爱、和和美美!